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的核查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2008年修订）等文件的要求，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作为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北洋”、“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现对新北洋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事项，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3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0年3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800万股，每股发行价22.5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58,04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7,555,451.3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00,484,548.67元（原确认募集资金净额795,018,931.00元，根据财会[2010]25号《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公司将原列入发行费用的广告费、路演费、上市酒会费等费用5,465,617.67元调整计入当期损益，因上述原因调整增加募集资金净额5,465,617.67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0年3月12日全部到位，已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浩华验字[2010]第17号验资报告。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年产50万台专用打印机及相关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项目总投资29,900万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共使用募集资金7,600.88万元，其中“年产50万台专用打印机及相关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累计投资5,069.93万元，占项目总投资额的比例为26.83%，“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累计投资2,530.95万元，占项目总投资额的比例为23.01%。

根据《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简称“招股说明书”）计划的项目实施进度，“年产50万台专用打印机及相关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拟于2011年3月完成厂房建设与设备购置和调试，2012年全部达产。“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拟于2011年4月完成。

二、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周期调整的原因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年产50万台专用打印机及相关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和“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与公司招股说明书计划的项目实施进度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是：募集资金实际到账时间晚于预期，延缓了募投项目的整体实施进度。

公司在进行募集资金项目申报时，以2009年上半年为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计算项目实施进度，但是募集资金实际到账时间为2010年3月，虽然前期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保证了募投项目前期开工建设的基本资金需求，但因为自有资金有限，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的整体完成进度。

三、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周期的调整内容

公司拟将“年产50万台专用打印机及相关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推迟至2012年9月完成厂房建设与设备购置和调试，2013年全部达产；“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推迟至2012年9月完成。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完成时间	
			调整前	调整后
1	年产50万台专用打印机及相关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8,900	2011年3月	2012年9月
2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11,000	2011年4月	2012年9月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此次调整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周期是根据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需要，以及项目实施具体情况而做出的时间上的调整，募投项目内容将不会发生变化。相关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能力和研发实力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未来规划的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和公司利益的情形，未发生违反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相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杜振宇

张 贇

保荐机构（公章）：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